

地沟油第一案被告人集体翻供

被告人称不知出售油是否用于食用,有被告人称能当庭喝下自家的油;法院并未当庭宣判

本报综合报道 记者从浙江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令人恶心作呕的泔水、餐厨废弃油,经过加工后竟“废物利用”,重新回到了餐桌上,震惊全国的“地沟油”案件近日在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根据公诉机关指控,自2007年12月起,被告人柳某等7人将餐厨废弃油提炼成仍含有有毒、有害物质的非食用油销售,以正常豆油名义销售给河南省惠康油脂有限公司、河南庆隆商贸有限公司等单位,至案发销售额达9920余万元。其中,仅河南省惠康油脂有限公司、河南庆隆商贸有限公司用该非食用油与正常豆油兑兑后对外销售,销售额就达3.5亿余元。

被告人袁某是河南人,32岁的袁某是当地一

家粮油商行的女老板。2009年6月,袁某通过大她10岁的另一被告人程某介绍,认识了山东济南格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的老板柳某,而柳某正是8月22日、23日法院开庭审理的“地沟油”案件生产环节的第一被告人。

公诉机关称,通过程某的穿针引线,自2009年6月至2011年7月,被告人袁某明知格林公司生产的油脂是由餐厨废弃油加工而成的劣质成品油,仍大量购入并加价销往河南省新乡市、三门峡市等地的一些粮油经营部和食用油批发部,同时,袁某自己也将收购来的油经灌装零售给周边的工地食堂、夜排档、油条摊业主,销售额共计人民币300余万元,故对其以销售伪劣产品罪提起公诉。

24日开庭结束后,法院并未当庭宣判。

被告人说能当庭喝下自家的油

22日、23日的庭审中,柳某等7名被告人集体翻供,有被告人说能当庭喝下自家的油。辩护律师为他们做了无罪辩护。

被告人 无报告显示有人食油后出问题

柳某否认自己把收来的废弃油加工后当成食用油销售。

他表示,自己的博汇公司是生产饲料油的,格林公司是生产生物柴油的,两家公司都经过合法审批而成立。生产出来的油,他不知道下家买去是什么用途,不是用于食用,而且也没有

报告显示,有人食用这些油后出现问题。

鲁某等其余6名被告,也同样推翻了之前的供述,均表示公司是合法经营,生产的主要是饲料油、硬脂酸等,买家买去是做什么用并不清楚,自己在公司也只是一个小角色。

“起诉书说我们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我真的不能理解……说我们明知道客户是买了我们的油当食用油,我也不能理解……”鲁某说。

甚至有被告人表示,可以当庭把自家的油喝下去。

他还认为,起诉书中对他被告人的职务描述不符。

公诉人 不是食用为何去辣味?

面对被告人的翻供,公诉人也出示了多项证据予以反驳。包括为柳某提供原材料的地沟油掏捞者、公司员工的证人证言,柳某等人将油销往各省粮油经销商的交易、转账记录和购销合同等。

掏捞者黄某等人称,因为格林公司要对油测试酸价,最后应该是用于食用油的,因为只有食用油才对酸价有要求。

柳某公司的会计、卸货工等则称:“我们公司对外是说做生物柴油,但从来没有闻到过柴油的味道,其实周

围人都知道我们是加工地沟油当成食用油去卖的。”

向柳某购买油的袁某等客户则称,因为多次要求柳某去除油中的辣味,他应该知道这些油最终是用于食用的。

对此,柳某的回应很干脆:“那些客户说的,仅仅只是他们自己的猜测。那些员工,工作才没几天,并不清楚公司的实际运作。”

对袁某等人的说法,柳某觉得恰恰是证明了自己的清白。“我的油一直是有辣味的,从没去掉过,有辣味他们还买,那我当然认为他们买了不是去勾兑食用油的。”

据《都市快报》

煤气站爆炸 致1死多伤

事故现场一片狼藉。昨日下午1时30分,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曲街附近一居民区发生爆炸,将二楼三楼吞噬,同时将路边一车辆引燃,消防人员救出100多个煤气罐。初步调查系小区内一煤气站爆炸,目前已造成1人死亡、多人受伤。

据居民反映,这个煤气站位于小区中心,人口密集,道路狭窄,消防隐患非常大,此前居民已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但问题一直没有得到解决。目前,具体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图/IC



云南机场“拦飞机” 6人被罚

因飞机延误闯入停机坪,构成扰乱机场秩序

据新华社电 云南省公安厅民用机场公安局发布消息:8月6日,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发生一起航班延误旅客闯入机坪及滑行道,“拦飞机”扰乱机场秩序的案件。目前警方已对主要违法人员依法作出了处罚。

8月5日,昆明至重庆的PN6106航班起飞时间延误,该航班部分旅客长时间滞留在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候机厅内。8月6日8时18分许,在机场工作人员组织8L9881航班旅客登机时,31名PN6106航班旅客趁3号登机口开门之际闯入机场停机坪内,并穿越停机坪走到西面E滑行道,在滑行道上聚集27分钟,导致E滑行道暂不能使用,严重影响了机场控制区内航空器滑行。

案件发生后,云南省公安厅民用机场公安局查明,8月6日PN6106航班31名旅客闯入停机坪并滞留滑行道的行为,影响了航空器的正常活动,造成安全隐患,构成扰乱机场秩序。其中,田某某等6人在此次违法活动中起到了主要作用。

云南省公安厅民用机场公安局已于8月23日依法对田某某等6人分别作出行政拘留及罚款的处罚决定,并对本案中其他相关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

保亭嬉水节女性遭猥亵 6人被刑拘

海南保亭警方称网传“数十名女性遭胸袭”说法不实

本报综合报道 23日在海南保亭开幕的中国海南七仙温泉嬉水节,网传“嬉水节狂欢现场有数十名女性遭受胸袭”,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保亭县公安局立即成立专案组展开侦查,目前6名涉嫌猥亵女性的犯罪嫌疑人已被刑拘。

仅1名女性遭侵犯

保亭县公安局局长陈

志伟介绍说,根据公安机关的调查,此次事件受害女性的人数并不是网络上流传的“数十名”,而是1人。网络上传“数十名女性遭遇胸袭”的说法是不客观的。嬉水节当天,群众情绪高涨,现场气氛热烈,周围还有巡逻民警。之后我们接到群众举报,有一名女性上衣被扒掉了,还有人对她进行猥亵,这名女性姓林。

据介绍,保亭县有关领

导连夜到陵水县看望了受害女性林某。犯罪嫌疑人郑某某、卓某等6人已被刑拘。

6人泼水趁机猥亵

陈志伟介绍说,8月23日上午10时许,保亭县公安局正在七仙广场执行安保任务的民警接到一名男子报警称,他的一位女性朋友在嬉水时上衣被人扯掉并被猥亵。民警迅速赶到现

场,发现一女子蹲在地上哭泣。经询问,该女子姓林,从陵水来保亭观看嬉水节开幕式。在嬉水狂欢时遭一伙男青年泼水并被扯掉上衣猥亵。民警调查后,很快就在七仙广场将犯罪嫌疑人卓某抓获。

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卓某,询问受害人林某及其朋友、现场周围知情者,调取网传图片进行比对,证实女孩林某被猥亵。保亭县公

安局迅速锁定其余犯罪嫌疑人,并连夜实施抓捕。

截至8月24日凌晨5时,保亭县公安局又抓获5名犯罪嫌疑人。经查,犯罪嫌疑人郑某某等人于23日7时许从陵水至保亭县城,9时许在县城一小饭店吃饭喝酒,10时30分左右,到七仙广场参加嬉水狂欢。在嬉水过程中,郑某某等人将水泼到林某身上,并趁机拉扯林某上衣,对林某进行猥亵。